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2月07日至2026年05月06日止。

第 8698909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09日

商 标

极库

申请人 深圳市星启智创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荔村社区红荔路38号群星广场A座、B座、C座
C1906

代理机构 河北诚邦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电子导航和定位设备和仪器；蓝牙耳机；联机手环（测量仪器）；数据线；电动调节装置；电池充电器；移动电源（可充电电池）